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2月2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通知于2023年2月3日以书面方式已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冷胡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一致同意选举冷胡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 1、《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2月21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冷胡秋先生：197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获法学学士和管理学学士双学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9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部经理、行政总监、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人文行政管理事业部总经理，烟台市牟平区仙坛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冷胡秋先生为第十一届牟平区政协委员。

冷胡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冷胡秋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